

- 一、立法院審查某爭議法案，會場外有相關民眾及團體對此聚集表示抗議，警方為維持秩序因此封鎖議場周邊道路。此際立法委員甲欲帶某媒體記者進入會場採訪，但在立法院門口為駐衛警所攔阻，雙方發生口角衝突，甲即憤而朝該名執勤員警胸口揮拳。其後甲被檢察官以妨礙公務相關罪嫌起訴，惟法院審理時認為甲係於立法院內行使立法委員職務之適度意見表達，屬「言論自由」的保障範圍，因而判決某甲無罪。請以前述事實為基礎分析本案相關憲法問題。(34%)
- 二、X 為高雄縣教師會。X 之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在章程中明訂：X 之正、副理事長由會員代表大會代表直接選舉產生，並為當然理事及常務理事。之後，X 將決議及會議記錄送交 Y 主管機關高雄縣政府（舊高雄縣、市合併前之高雄縣政府）備查。惟 Y 以 X 之決議與系爭人民團體法第 17 條第 2 項：「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其不設常務理事者，就理事中互選之」之規定不符，不予備查，並請 X 檢討修正。X 不服 Y 之措施提起行政爭訟，經最高行政法院判決駁回 X 之訴而告確定。X 若不服終局判決，而要聲請大法官釋憲，應如何主張聲請之內容？請在釋憲聲請書中就憲法保障結社自由之觀點析論：結社自由之意義、結社自由保障之內容及界限。(33%)
- 三、蔡英文總統於上任後不斷疾呼司法改革，更於日前召開司法改革國是會議，企欲建立一個屬於人民、回應人民需求、讓人民信賴的司法體系。基於權力分立，司法權受憲法保障，而審判獨立乃自由民主憲政秩序權力分立與制衡之重要原則，任何國家權力行使均不得牴觸或違反此原則。試依據憲法、憲法增修條文與司法院大法官解釋，回答下述問題：
- (一) 審判獨立原則的憲法依據與內涵為何？(18%)
- (二) 如在召開國是會議時，與會人員對於最高法院判決結果不符合立法院通過之決議或法律的案件表示疑惑難解，總統是否得請求最高法院院長到會議上陳述意見釐清疑惑，此舉有無牴觸審判獨立原則？(15%)